

開放文學 – 漢文樂園 – 宇宙浪子 第六十七回 三峽樓臺淹日月

朱仁在亨利面前，提心吊膽，裝出一副認真好學的模樣。他思前想後，好在已經從師父處證明了自己的意識神功已能運用自如。在先發制人的情況下，連亨利教主都被瞞過。然而這幾日相處，朱仁已經察覺師父對自己頗多戒心。長此以往，總有一天會犯在師父手上，為他所制。師父一再強調，弱肉強食就是真理。連同門幾個師兄弟都不相往來，這種隨時要防備身後的日子，怎麼過得下去？

現在入門已深，還能潔身而退嗎？師父能在門上設禁制，何嘗不能在自己身上動手腳？想到這裡，朱仁不禁打了個冷顫。

不錯！要就做個最強的強者，否則終生受制，永無寧時！怎麼做最強的呢？再強能強過師父嗎？除非是……對了，為什麼不偷偷練習自毀神功？師父下了禁制，不碰就是！萬一被發現了，再撒賴也不遲！

朱仁想到就做，這次他改由石磚下手，撬開幾塊以後，牆壁就塌下一個大洞。那本自毀神典仍然供在原位，朱仁也不碰外殼，前次他在還書前已動了一點手腳，把盒子的側面弄穿了，現在只撬開一小塊木板，那神典就滑了出來。

神典到手了，只是一本薄薄的小書。那紙宛似蟬翼，上面為用漢字書寫的蠅頭小楷，朱仁知是寶物，連忙貼身藏妥。書既已到手，再待下去也是自取其辱，不如另覓善地，專心學習。好在亨利行時匆匆，自己下山也不算違命。

朱仁把犯罪現場佈置了一番，好似有外人侵入，當然是以珠寶為對象。他是行家，混淆視聽、安排後路不過是小事一樁。

可是，去哪裡呢？

總該先回去看看父母才是，五年多來隻字不通，良心上也說不過去。

這時已是二〇二六年，朱仁當機立斷，駕著意識神光，不要一刻就到了原來的西雅圖。只是下面黑壓壓的一片，就像火山岩漿流過後風乾的地形，城市不見了，高樓大廈失蹤了，幾座小山孤零零地點綴著黢黑的地面。

朱仁惶惑了，是這裡嗎？難道自己學技不精，飛錯了地方？

他看到前方有些個像火箭般的東西，直直地由地下發射升空，也有由天上掉落地底的。朱仁猜那必是下城出入的通道，當下毫不猶豫，尾隨著那火箭降落。不料眼前景物立變，一道精光緊緊把他包住，他想掙扎，卻動彈不得。

朱仁何曾吃過這種大虧？情急之下，立刻把亨利傳授的功夫全數施展開來。但見朱仁身體突脹，陣陣雷火從內向外爆裂。那精光受激，向外猛撐，看看快要破了，誰知外圈又生精光，像繩索般一層一層地繞將上來。

朱仁不掙扎還好，越是奮力扎掙，精光纏得越緊。不一會，朱仁已成一團粽子，圓滾滾地倒在地上。

不久，有兩個人不像人，機器不像機器的怪物走過來，一個看了看說：「這個人怎麼身上會放電？」

另一個說：「管他呢？把他送走就是！」

「送到哪裡？」

「笨機器！當然是金星監獄！」

「他犯了什麼罪？」

「放電呀！」

「放電算什麼罪？」

「邪說異端呀！」

金星監獄設立於二〇一九年，那時太空旅行已經蔚為風尚，人類開發月球、火星之餘，也在木星、土衛六等有潛力的星球上建立了基地。有人便建議，將金星這個酷熱難以生存的煉獄闢作化外之域，把那些日益猖狂、十惡不赦的罪犯，全部隔絕得遠遠的。

金星是太陽的行星之一，位於地球內側，在質量、密度、體積和表面重力等都與地球相近，但自旋方向相反，被視為孿生星球。其實兩者情況大不相同，金星大氣層的密度高出地球近百倍，有九六·六％的二氧化碳及三·二％的氮，形成嚴重的溫室效應。因此金星表面溫度偏高，約在攝氏四百七十多度，但地層之下溫度逐漸降低。地表沒有水，火山口處處皆是，活火山則不多。表土較細，地底多岩石。最可怕的是具有腐蝕性的淡黃色硫酸雲，一般金屬在通過雲層時，很容易受到損害。

實際上，金星監獄是個地洞，座落在北半球的極地，那裡有一個大型死火山。在錐形山峰下是一個廣大的堆積平原。當年以機器人順著火山宣洩的管道向下開鑿，深度近一公里，形成蟻垤般的洞窟。

這個監獄囚禁三類人犯，第一類是生理罪犯，其特徵是性狂亂，慾念異常。此類犯人受到較好的待遇，營養好、居室好，反正「犯體」功能齊全，任由大家自由發洩，發電以利眾。正因如此，他們樂不思蜀，也永生不得保釋。

第二類屬於心理罪犯，以暴力殺人為主。這些罪犯多有暴力傾向，牢方便委以採礦的工作，每天忙碌於金鋼鑽、黃金等貴重金屬的冶煉。在這裡工作雖然辛苦，但有罰有賞，如果採礦成績優良，還可以自費保釋，回到地球上做大富翁。

第三類比較籠統，多屬思想問題，比如貪贓欺詐、邪說異端等等。這些犯人每天無所事事，在牢房嚴密的監視下，然而只要邀得上寵，也還有重新做人的機會。

這時人類正邁向「大同世界」，人人為己，各種真實虛擬的刺激紛至沓來，大家忙著享受感官的飢宴尚且不暇，哪裡還有時間關心他人？再說電腦一板一眼，沒有實據確證也不會給人羅織莫須有的罪名。既然犯了罪，隔離就是，又有什麼不對的？

與朱仁同時被押赴金星的，尚有十多個罪犯，每個人都被「保護」在一頂電離罩中，活像展覽櫥窗中的標本。

由於朱仁具法力神通，法官判作欺詐，被送進地下三百公尺處的第三類監牢。經過當局特別處理，他失去了所有的神通。被丟進牢房後，就再也無人問問了。

等到朱仁睜開眼睛，面前烏黑一片，刺鼻的臭味令人作嘔。

朱仁掙扎著起身，誰知立刻引起一陣騷動，黑暗中有人狂叫：「又來一個！好極了！好極了！」

「別大驚小怪！有監牢就有人犯，我們大王會閒著嗎？」不是他威脅的語氣，而是那冰冷的聲音，讓人寒毛盡豎，渾身泛起雞皮疙瘩。

「大王聖明！我們大王不會閒著。」有人附和。

「最近白色恐怖沒了，我有點擔心。」顯然說話的人在表示歉意。

「有什麼好擔心的？白色沒有了，還有綠色呀！」又有人說。

「是呀！太陽還有七種顏色呢！」

「這個怎麼是金色的？」

「這有什麼奇怪的？現在黃皮膚黑頭髮才算稀有品種！」

「不可能！」

「不可能？根據聯合國發佈的二十一世紀報告，全世界兩百多個國家中，中國的稀有動物最多！為什麼？中國人好吃，吃了幾千年，連飯也吃稀了！」

「老兄你來多久了？現在沒有聯合國了。」

「那又怎樣？中國人可是全世界最多的！」

「那又怎樣？別以為肚子能生就貨物充足，看看近一百年吧！先是哈英哈法，哈德哈俄，接著哈美哈日，有沒有聽過哈中的？」

「你們這些不長進的混蛋！吵什麼？天下有純種嗎？誰強哈誰，這就是生存之道！」冰冷聲音語帶不耐了。

「是的，大哥真有智慧。」

朱仁只看到身旁有些朦朧的黑影，聽他們談話的口氣，顯然絕非善類。剛才不是聽說要把自己押往金星監獄嗎？怎麼到了這裡了？

一個侏儒般的小胖子把眾人排開，走到朱仁前面，對大家說：「夠了！大王交待下來，這個是貢品，你們誰都不許碰，聽到沒有？」

一時眾人都鼓噪起來，有人抱怨道：「不公平！每次有好貨色你就假傳聖旨，害我們邊都沾不到！」

「胡說！大王只要腦汁，其他的不都進了你們的肚皮嗎？」

「好說！經過你們上邊層層剝削，不管是艦是機，能剩下多少油水？」

「油水？你們配嗎？」

「既然換了一批班底，總要重新分配吧！」

「你知道什麼叫換湯不換藥？」

「我有權利！什麼時候輪到我呢？」

「你也有神聖的一票呀！」

「現在投票都是一半比一半，連官司都打不完！」

「那就給我閉嘴！」

「我要示威！」

「誰說的？馬上給我站出來！誰再抱怨，我就把誰報上去！快滾！」

果然大家都悄然無聲，人群漸漸散去。最後只留下小胖子，他站著也不過和朱仁坐著一樣高。

「這裡是烏風洞，歡迎光臨。我叫小胖子，跟我來，那些傢伙都在做白日夢。你只要不去招惹他們，不會有事的。」

「在下朱仁，不知道怎麼到這裡來了，能不能請你告訴我？」

「你問我有什麼用？人出生的時候，有誰選擇過？有誰知道該怎樣選擇？又有誰知道到了哪裡？更不要問從哪裡來了？」

「我記得我應該到金星監獄去的！」

「這裡就是呀！你以為這是哪裡？地獄？」

「監獄怎麼這個樣子？」

「你說應該是什麼樣子？我們主張人道，在洞中一律自由平等。這裡都是思想犯，一個個能說會道，每天除了東罵西捧，就是捧西罵東。」

「我不是思想犯呀！我只是想回家！」

「真不識抬舉！做思想犯多麼光榮！只要改朝換代了，就能當大官！」

朱仁搖頭說：「我不想做官，我只要回家！」

小胖子懶得多說：「隨你，這就是你的家了。跟我來，先讓你見識見識！」

小胖子身後是一扇高大的柵門，門縫中透出一道道慘綠的寒光，再仔細聆聽，遠處不時傳來一聲聲淒厲的慘叫。

朱仁照小胖子的指示，把眼睛湊到門縫上一看，立時毛骨悚然，嚇出一身冷汗。

原來外面是一個屠宰場，各種刀斧盆桶一應俱全。地上四壁佈滿黑色的血跡，四肢皮肉更零亂散佈了一地。尤其在幾盞鬼火般的燐光燈照耀下，朱仁看到牆角堆滿了森森的骨頭。那股腥羶的臭味，更是令人噁心不已。

由屠宰場再向前看，是個筆直的涵洞。其上有一排昏暗的燐光燈，燈下晃動著一些肢體不全的人影。有的尚在抖動掙扎，淒慘的哀嚎就是他們發出來的。

「這就是不合作的下場，我們大王最講人道，你有絕對的自由，我們也有完善的遊戲規則。你想走就走，只是出了這個柵門，就到了那個天地。老實說，不論是誰，都寧願待在這邊，享受自由平安的歲月。」

「那不是屠宰場嗎？為什麼把人吊在那裡？」

「錯了！屠宰場是人殺畜生的地方，在我們這裡叫人道場。如果有人不願享受自由，我們就讓他自由地到人道場去，人是有權選擇的。」

「這裡太陰暗了，好可怕。」

「人只配知道應該知道的！讓你看什麼就知道什麼，這才是自由的真諦！這叫陰暗？你習慣了就知道，太亮了反而讓人覺得難過！其實，換一個角度來看，一暗可以遮百醜，哪裡又沒有一些見不得人的事呢？等你習慣了黑暗，視覺就特別敏銳，尤其是挑別人毛病的時候，告訴你，那種樂趣可是在大太陽下得不到的！」

「叫我來這裡做什麼？」

「做什麼？讓你知道什麼叫可怕呀！讓你知道，好死不如賴活！偶而我們大王會招待外賓參觀一下……」

「外賓？」

「是呀！炫耀國威呀！攀攀交情呀！」

「還要攀交情？」

「當然要，大王之上還有大王，不甘心就要壯聲勢呀！」

「那與我有什麼關係？」

「別問太多！平時儘管吃喝玩樂，運氣好的會被挑中，送上去作貢品。」

「什麼貢品？」

「那就不是我該知道的了，我只負責大家的身心健康，調配一些健康食物，安排些飄舞狂歌，讓大家過得快活，創造一些奇跡！」

「那我在這裡要待多久呢？」

「多久？誰知道人能活多久？」

朱仁心知此處絕非善地，看看小胖子態度不惡，他樂得多瞭解些。

「我只是想知道，這個牢要坐多久？」

「多久？千萬別做夢！如果要回家，這裡是直達的，一下鍋就到了。」

也許是根性使然，朱仁從來沒想過或擔心過生死問題。小胖子說得很明白，誰也別想活著離開這裡，所以不用腦筋最好。

朱仁無可奈何，回身環目四顧，這才發覺自己在一個地穴中，他隱約看到洞內東歪西倒地躺了幾十個人。

這個地穴很大，前面黑黝黝的，看不出有多深。眼前至少有兩三畝大小，一丈多高。沿著內壁還有一些黑忽忽的小洞，每個洞

裡都有人頭隱隱晃動。

小胖子找到一個離地兩尺的洞穴，對朱仁說：「你就先在這裡委屈委屈吧，我看你是個乾淨人，這個洞最乾淨，因為住這裡的每次都最早貢上去！」小胖子又指指對面一個小洞，繼續說：「千萬別去招惹那個怪物，他在那裡不吃不喝，像僵屍一樣。他來得比我還早，是個要犯，誰都不敢招惹！」

「不吃不喝？怎麼可能？」

「什麼不可能？你眼前就是一個例子。因為他不動又不說話，大家都以為他死了。可是每次一碰他，就會惹上一大堆麻煩，誰都受不了，最後只好讓他自生自滅。」

「他犯了什麼罪？」

「誰知道？我只知道他自稱孤傲山主，誰的帳都不賣，光這一點就活該了。」

「為什麼不賣帳就活該？」

「做人嘛！怎麼能不賣別人的帳呢？」

「什麼叫賣人的帳？」

「你連這個都不懂？不賣帳就不是朋友，不是朋友就是敵人！」

「什麼是朋友，什麼又是敵人？」

小胖子瞪了朱仁一眼，懶得再答理，自顧自去了。

朱仁已經一天未睡，頭腦昏昏的，一時也沒有多少選擇。先安下心來，好好休息一下。至於其他的，睡飽了再說吧！

他這個小洞約有四公尺見方，確實很乾淨，洞中還有些乾草。朱仁一頭倒下，不一會，也就迷迷糊糊進了夢鄉。

等到朱仁醒過來，再回頭細思，才理解到這不是夢，再不然就是個醒不過來的大夢。這個洞穴顯然是個不見天日的地牢，這裡的人都是養著讓人吃的，是誰要吃人呢？這麼多人為什麼不逃呢？就算逃不掉，也不能就此苟延偷生下去呀！

朱仁法力神通都沒有了，但是貼身的自毀神典沒有被搜走，管他呢！過去一個人在山上苦學了幾年，也不曾煩心過。充其量再來一次，先安心學習神典吧！

這《自毀神典》開宗明義第一章就說：

「世人生生死死，死死生生，生死無非人間規律。

「既生，六賊先至，賊之猖也謂之生，去而謂之死。

「與賊共眠，因戀其生，遂懼其死。

「生也莫非營營碌碌，死亦兩手空空，若意若識不過百年。

「人唯有超越生死，賊盡物亡，能始及於無限。

「欲參透生死，必先置死地而後生。

「自置死地非自殘形骸，而係自絕於賊寇。

「六賊不興，意識不起；意識不起，神智自明。

「神人長生不死，智人無所不至，自毀之道明矣。」

朱仁細細思索，這與意識神功實有異曲同工之妙。當下，他把觀察態全部封鎖，身邊一切置之不顧，專心一志，照神典所示，一章一章地修練起來。

這樣不知過了多久，突然有人在他耳邊說：「且住！」

朱仁嚇了一跳，怎麼在五官俱封的情況下，竟然有聲音能鑽入自己的耳朵？警覺態立時啟動，他睜眼一看，面前空空的，什麼都沒有。

是幻境嗎？不大可能！

「不要張聲，我就在你對面的洞裡，要說話可以到我面前來。」

朱仁想起矮子所說，對面洞中有個不吃不喝的怪人。他十分好奇，便爬出洞外，走到對面。那洞剛好容得一人盤坐，而那人一動也不動，只睜開一雙黑白分明的眸子，對朱仁說：「你知道你在做什麼嗎？」

「我在練功。」

「這種功損己不利人，你練來做什麼？」

「為什麼損己不利人？」

「我不知道，只是在你練習時，我感到一股不正之氣。」

「什叫不正之氣？」

「人生在世，不過是天道貫徹始終的過程之一環。生命眾多，其過程不一，唯有最接近始終的，才能稱為正氣。」

「那麼天道的始終又是什麼？」

「天道無始無終，因貫徹而有始終。而所謂貫徹，就是通萬為有，聚眾為一。」

「什麼又叫通萬為有？」

「有、無來自感官認知，以感官聯通就是有。」

「什麼又叫聚眾為一？」

「眾因同異而分，同中有異，異中有同，化異為同，眾同為一。」

「那我練功又有什麼不正呢？」

「如果你練功是為了化眾為一，那就正了。」

「我如果有能力，自能化眾為一。」

「不！你有了能力，或許能化眾為你！而你只是異，卻不是一。」

「那我該怎麼辦？」

「我如果知道，就不會被禁錮在這裡了。」

「你為什麼被關在這裡？」

「我是個做研究的科學家，用你的話說，就是修練某種功夫的人。當年我不知天高地厚，和你一樣，為修煉而修煉，最後害別人也害了自己。自從被關到這裡，我潛心檢討，才發覺自己錯了，現在是後悔不及。」

「你是說，要先知道後果，才決定該不該修煉！」

「正是如此，否則你必將步入我的後塵。」

「不對呀！我剛開始修煉，就已經步入你後塵了。」

「我不是說被關在這裡的事，要出去容易得很，你不久自知。我所說的是自己良心的煉獄，生生世世永遠不得解脫。」

「有那麼嚴重？」

「我所言止此，能不能告訴我，你修的是什麼？」

「是自毀神典裡的自毀神功。」

「自毀神典？」

「是的！」

「能不能講一點給我聽聽？」那怪人一反冷靜的神態，急切地問。

朱仁便把頭一章的內容說了一遍，那人瞑目靜聽，半晌無聲。

最後，那人平靜地說：「謝謝你，這本神典功能大，但卻不是讓人練功，而係助人贖罪的！對我這種人而言，《自毀神典》是唯一的救星。大家相聚皆是前緣，為了表示感激，我告訴你一件事，有本功能更大的奇書藏在朱雀洞中，你去取吧！我該走了，希望你相信我，千萬不要再練這種神功了。」

說完，那人閉上眼睛，又一動不動了。朱仁本想追問朱雀洞藏書之事，見怪人闔眼，不好再打擾，便自行回到洞中。他一再思索，這人一定是世外高人，不然怎能侵入自己的意識態？他一再囑咐自己，自毀神功不能再練，顯然不是惡意。

自己現在被拘在洞中，不能外出，那本藏在朱雀洞中的奇書又是什麼？如何去取？不過剛才這一番對話，回想起來大有意境，足夠自己咀嚼半天。既然他就在對面，下次再向他請教，一定會有收穫。

洞中沒有時間，光線總是昏昏暗暗的，人想睡就睡，想起就起。反正沒有工作，沒有責任，也沒有什麼需求，除了吃飯、喝水，其他的想要也沒有。

等朱仁想得差不多了，有幾個問題還想請教怪人。他再走過去一探，感覺有點怪異，原來那個怪人鼻子下吊著兩根玉筋，身體竟然變得枯瘦不堪。

朱仁叫了聲「先生！」那人沒有理會。伸手一摸，已然全身冰冷。他嚇得大叫：「快來人！這個人死了！」

話未說完，小胖子已出現在一旁，說：「什麼死了活了？大家都一樣！」

朱仁說：「不一樣！不久前還和我說話！」

誰知小胖子聞言大喜，說：「啊哈！他跟你說話了？好極了，別管他死活，你且隨我來！」不由分說，便把朱仁拽到一間密閉的小房間內。

等了一會，門外又進來兩個人，頭戴假髮，身穿黑衫。兩人坐定，一人對小胖子說：「很好，你可以走了。」

小胖子鞠了躬，說：「趙乙先生、張甲先生，我告退了。」說完，他便退出。

張甲問：「你叫什麼名字？犯了什麼罪？」

朱仁說：「我叫朱仁，不知道犯了什麼罪。」

趙乙在一旁記錄，糾正說：「邪說異端罪。」

朱仁問：「什麼邪說異端罪？」

張甲說：「你自己都不知道？」

朱仁說：「不知道。」

張甲不高興地說：「既然不知道，罪加一等！」

朱仁叫屈：「這是什麼法律？」

張甲說：「你知道法是什麼嗎？漢字作水去，水向何處去？向東向西？哪裡不可以？律字是兩個人寫字，各寫各的，愛怎麼寫怎麼寫！」

朱仁糊塗了：「那不是沒有標準嗎？」

張甲說：「正是沒有標準，才顯得我們重要！我是管法之官，他是立法之員。」

朱仁明白了：「那我是守法之民。」

張甲說：「不！你是犯法之徒。」

朱仁說：「我到底犯了什麼法？」

張甲說：「莫名其妙！」

朱仁又糊塗了：「莫名其妙法？」

張甲說：「讓你知道了我們靠什麼生存？」

朱仁問：「法律不都是些條文嗎？應該寫得清清楚楚的呀！」

張甲說：「你知道法律條文有多少？全世界加起來絕不少於十億條！」

趙乙說：「一百億！」

張甲忙改口說：「是，是，誰記得那許多？」他想了想，懷疑地轉頭問趙乙道：「真的？是不是又逢牛市了？」

趙乙說：「反正是電腦執法，資料庫很便宜，多多益善！」

朱仁說：「你們不是跟我開玩笑吧？」

張甲生氣地說：「誰跟你開玩笑？記得世紀初的美國大選吧？那才叫開玩笑，憲法打聯邦法，聯邦法打州法，州法打選舉法，打得全美國人分成兩半，不相上下！」

趙乙笑說：「還有上世紀末的辛普森案，全世界看得眼花撩亂，好戲連年！」

張甲說：「我敢打賭，有任何人敢說一是一，就有法使一變成二。」

朱仁問：「那法律有什麼用呢？」

張甲說：「問得好！舞台上要唱戲嘛，沒有丑角誰會笑？」

趙乙說：「財經科技是生角，演藝文化是旦角，軍警是淨，政治為末。」

朱仁說：「我懂了，人人就業！」

趙乙說：「坦白從寬，減罪一級。」

張甲面容一整，說：「那個叛徒跟你說了些什麼？」

朱仁知道叛徒便是那怪人，便說：「他說他良心不安，不想活下去了。」

趙乙點點頭，說：「還有什麼？」

朱仁說：「我告訴他，我正在設法自毀。」

張甲說：「你要自殺？毀壞身體是犯法的！」

朱仁說：「自毀不是自殺，與身體無關。」

張甲說：「好，他還說了什麼？」

朱仁說：「沒有了。」

趙乙站起來，一拍桌子，大喝道：「沒有？你把我們當白癡？快從實招來，否則先把你的皮剝下來，再把骨頭燒成灰！」

朱仁說：「真的沒有了。」

張甲說：「他有沒有提到什麼寶石？」

朱仁老實說：「沒有。」

張甲再問：「真的沒有？」

朱仁說：「真的沒有。」

趙乙大怒：「好！看來你是不見棺材不流淚！來人呀，押到火牢去！」

張甲高興地說：「好極了，快發通知，今天有大戲可看！」

朱仁只覺得眼前一變，人已在一個由環狀透明玻璃窗圍成的房間內，窗外人影幢幢，有好幾十個人並排坐著。自己竟是連手帶腳，被鋼製的夾套綁在一個陶椅上。

椅子正對面是一座高達數丈的鼓風爐，爐口正對著自己，不時奔出熊熊的火焰，火光熾熱，灼得耀目欲花，身體刺痛若裂。

朱仁心裡有點後悔，那本奇書又算什麼？說實話又有什麼關係？鬧到這個地步，燒成骨灰所為何來？只是現在想要認錯，嘴巴就是不聽使喚！

趙乙在玻璃窗後一按鈕，爐門洞然大開，爐中陡然噴出一團橙紅煙花，朱仁全身一震，忍不住猛力掙扎。

趙乙癡笑說：「我兄弟好言相勸，是希望你實話實說，既然不識抬舉，那就見見真章吧！正好我們的卡爾卡檢察長今天生日，燒了你這一頭金髮來祝壽，倒也是千秋萬載難得的盛事！不過，最後還給你一個機會，再遲就來不及了！」

張甲站在趙乙身旁，對參觀的人群解釋道：「這小子跟那個怪老頭談了很久，談完那老頭也走了！我們想知道他們談些什麼，這小子抵死不肯說。」

一個大鬍子老者眉頭一皺：「怪老頭逃走了？」

張甲忙說：「報告檢察長！怎能讓他逃出去？屬下是指他過去了！」

老者說：「那寶石的事呢？」

張甲說：「這麼久了，怎麼問都問不出來。再說這小子剛來，老小子不可能告訴他。反正人死了，大王也早就忘了！」

老者說：「那快把老小子的資料毀掉，反正沒有用了！」

張甲說：「是！等看完好戲就去辦！」

朱仁原想利用意識控制張甲、趙乙，但是自從被捕後，不知道什麼原因，功夫就是施展不開。他心中一轉，有什麼好怨的，自己學藝不精！算了吧！死就死，燒死也是死！反正這一生也沒有什麼好留戀的！

趙乙早已開啟鼓風器，橙紅火苗時時狂飆。先由橙變黃，一會由黃變白，火苗尖上已泛出青藍。

趙乙喝一聲：「好小子！好戲開鑼了！」

朱仁進入意識修煉的第一層，已經封閉感官，什麼話都聽不見了。

趙乙手一指，一股火焰直向朱仁臉上撲來。這種青白火焰奇燙無比，連坐在雙層玻璃外隔絕的貴賓都覺得熱不可當。尤其在高溫下，氧氣被合併為三個原子的臭氧，那股乾亢的氣味更是令人窒息。

火焰凌空停在朱仁面前尺許處，金色毛髮焦捲，臭味刺鼻。他雖強把感官封閉，這一剎卻是痛入骨髓，警覺態自動開啟。他本能地拼命掙扎，四肢扭動，不一會已額間見汗，筋骨暴突。

朱仁發現肢體已經失去控制，甚且在烈火中扭曲變形。喉頭又乾又癢又麻，胸中濁氣更是洶湧翻騰，略一放鬆便化做狂亂的嘶吼。朱仁還在努力，他只是覺得奇怪，真的自己功力完全喪失了嗎？怎麼連身體都不能控制了？

原來以為死沒有什麼可怕，這時才知在死之前還有一個過程。他唯一的希望是快點死，這種痛苦才真正難以煎熬。他意識到身邊火舌更猛更旺了，衣服已經著火，身上的皮膚也都龜裂，緊接著毛髮燃起，嗤嗤連聲。最初那種疼痛不過是神經電流的刺激，肢體接收到訊號，反射神經就開始作用。等毛髮都燒光了，皮膚溫度已高達攝氏百度以上。這時肌肉縮水，脂肪液化，肌腱扭曲，肢體不住的翻動。

對朱仁而言，這時已無刺痛之感，器官在膨脹，肌肉在撕裂，骨頭在爆炸，整個身體都猛烈地抖動。他專心的思考，為什麼不能控制自己的身體？其實痛苦已經超出認知的範圍，這時他的靈魂已經離體。所看到的是，自己的皮膚變焦作黑，油脂開始滴滴，一遇火便化為黑煙，紅黃的火光霎時飛騰。而手腳掙扎的結果，在精鋼鑄就的夾靠下，皮膚盡褪，已翻裂出熟透的鮮紅肌肉。

這就是我嗎？朱仁突然發現，自己已經分裂成兩個人，一個飄浮在火焰之上，正與強烈的刺激頑抗。另一個則滴著油、冒著煙，在火焰中漸漸變形。

一般在苦痛侵襲下，早已神喪智失，回到本能的狀態。朱仁歷經磨練，這時只有無比的錯愕。是嗎？這就是死亡？以後呢？等肢體都化為灰，化為輕煙時，自己又在哪裡？不期然而然地，他想起《自毀神典》所言：

「人唯有超越生死，賊盡物亡，能始及於無限。

「欲參透生死，必先置死地而後生。

「自置死地非自殘形骸，而係自絕於賊寇。

「六賊不興，意識不起；意識不起，神智自明。

「神人長生不死，智人無所不至，自毀之道明矣。」

自置死地，並非自殘形骸，而係自絕於賊寇！能嗎？

朱仁再一思索，當然能！否則自己怎麼還有意識？經上說「六賊不興，意識不起；意識不起，神智自明」。現在還在想這些，是意識已生，意識若興，神智則不能明！對了，何必去管這些已經燃燒，即將成為灰燼的軀體呢？

神典中有不少修習的竅門，平素不可能有這種機遇練習，何不一心不動，全神貫注在經文上？生也罷，死也好，努力修煉為是。

這正是「置之死地而後生」的基本條件，若非各種機緣合和，一個正常的人怎麼可能如此這般地苦練？

這裡朱仁已脫離形骸，遁入虛無。而火室中的朱仁，全身著火燃燒，一團血紅的光芒密密包含著一個人影，在烈烈火光中本來只是隱約得見，漸漸卻具象成形，由百骸肢體到五官肌肉纖微畢見。只是那整體紅光燦然，彷彿是血紅的寶玉雕就，堅凝實在，與真人毫無二致。

不久，火光漸熄，台上竟然坐著一個血淋淋的紅人，栩栩如生。

張甲趙乙等人作惡無數，早習慣了人們在極度痛苦下的掙扎嘶吼，那種刺激是他們賞心悅目的樂事。但眼前所見簡直匪夷所思，無不看得目瞪口呆，臉色蒼白。

朱仁一舉煉成了自毀神功，他神思清明，試了一試手腳，都能控制自如。他振臂一呼，身體遽然膨脹，立刻將小室充滿，由玻璃窗外看去，與一缸血水無異。

眾人嚇得心慌腿軟，癱在座位上，幾個膽小的甚至已經昏了過去。

朱仁一再演練，發覺這個身體靈活易控，勝於原身多多。待他參透了這一層，又領會到原身仍在！他大為滿意，於是一搖頭，身形立即變回原樣。

朱仁將窗上的玻璃一拉，像撕紙一般，玻璃破了一大片。他哈哈大笑道：「多謝！各位辛苦了！」

趙乙齒牙交戰，抖著說：「大……仙……饒……饒命！」

朱仁哪裡把面前這些人放在眼裡，但他已經決定把金星當作基地。為了掌控全局，必須先收伏這一班牛鬼蛇神以為己用。而要收伏這些人，便要瞭解他們的心意。《自毀神典》傳授的「落水相法」正好派上用場，可以觀察各人所言是否屬實。

人的臉上有兩條法令線，由肌肉牽動，因分隔臉肌與嘴輪匝肌而形成。此法令線的變化代表了個體內心的各種狀況，「落水相

法」即以觀察此法令線而得名。

牙齒是動物進食及攻擊的武器，攻擊時須向前突出，反之則向後收縮。群居動物在進化過程中，自幼習慣於此等動作，常據之以判斷對方的態度。久而久之，根據彼此力量的大小，再觀察對方的態度，便能尊卑分明，相安無事。

人類也有這些本能，但因後天環境變化大，社會行為轉趨複雜。漸漸便忽略了這些細微的變化，麻痺無覺的結果，經常產生不必要的衝突。這雖是另一種進化的方向，以意志力及知識掩蓋本能，但面相觀察卻也是非常實用的能力。

比如說，鼻子以嗅覺為主，可以偵察空氣中殘留的氣息，是低等動物交配、覓食、測知安危的重要器官。人類因大腦發達，能觀察更精微的細節，嗅覺遂退化到只具備進食等安全功能。但是氣息仍是最基本的感受，而且記憶久遠，經常能直接反應。故不論人如何掩飾，鼻子與鼻孔的動作，仍是個人內心喜惡的偵測器。

眼睛是人類觀察環境的主要感官，而一切動靜、安危的判斷，無不根據常識中建立的體用關係。張大眼睛可得到較多的信息，有利於動態資料的攝取；但眯成細縫更能集中注意力，可以查看細微末節。兩者之間的關係可以反映人的心智，以及當前的意識狀態。此外還要察看動靜，眼靜為寧；若眼珠動，心神分；眼皮動，意志懈。

眉毛只有向中推擠及上揚下壓的動作，向中推擠代表心志專注，上揚及下壓是為了輔助眼瞼，加大動作的強度，因此眉頭的運動可以顯示人的心志。至於該不該動，是否合式，則可以看出人的意念。

眉眼之間變化無窮，都是洩漏人心的門道。只因在長時期進化過程中，感官已經具備了全自動辨識功能，生命體依法應用，但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。

例如說，人的笑容是可愛的，那是因為在善意下，眉眼平和易見，再將牙床向後收，露嘴以示。若要表現憤怒兇惡，經常是瞪目壓眉，牙床前突，露齒欲噬。悲哀或無奈時，皺眉低目，其嘴必抵。下牙床因可收可突，是臉上最明顯的活動機構，唯有在驚訝或分神時，下牙床大張，是尚未確定之狀態。

以上是最基本的觀察原理，只是人們在生活過程中，學會了如何隱瞞內心的企圖，知道如何控制五官動作。因而再簡單的事都變得繁雜無比，難以憑表情來判斷別人的目的，遑論複雜的人心變化。

落水相術是指水已落下，潛入土層，但由蛛絲馬跡可窺端倪。因為臉上五官變化的歷史過程，早已烙在各人的「法令線」上，是以要觀察各人習慣性的嘴輪匝肌與各條肌肉的關係，只要看法令線即可。

這時，朱仁望著趙乙說：「不要怕，我是既往不究，只要你聽我指揮，我們會相處得很融洽。」

趙乙忙說：「願意！願意！」

朱仁見趙乙法令線向後，但牙床在前，眼瞼細眯，表示心中不服。朱仁癡笑了一聲：「好極了，你給我站到右邊去。」

朱仁一個一個質問，一個一個觀察，將二十五個人都看完。結果張甲、趙乙等五人在右，必須接受洗腦。餘下的二十人在左，其中包括檢察長、典獄長等要員。他們經歷了這驚心觸目的一幕，是任何造夢機都不能提供的，從骨子裡服服貼貼了。

此時朱仁經過自毀之後，電腦當局的波頻限制消失，原有神通已經恢復。他再利用意識神功，將右側五人叫來逐一洗腦。透過這些內應，他把整個金星監獄，上從最高法院庭長，下迄獄卒囚犯等，一一都控制得牢牢的。

表面上金星監獄是電腦當局管轄，但因早期的功能相當不完善，電腦只能在輔佐的立場，為人類服務。兼以在監獄中為了應付囚犯難測的表現，還是以人治為主。現在朱仁控制了各級管理人員，就等於接管了一切。

朱仁把小胖子提拔為安全顧問，專事打聽牢中各種動態，以防真理教主不速而至。他又調閱囚犯的資料，凡是有能力的奇材異士，朱仁都釋放了，並利用這些人在地球上為他搜集情報。

於是，人間世事他都瞭如指掌，他則隱居金星，悉心修煉自毀神功。